

杜文秀传

马诚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



作者简介

马诚，男，回族，20世纪70年代初出生于云南漾濞，大学文化。现供职于大理州政协。曾在滇西多个县市工作和生活。多年来，发表数十万字作品，出版多部专著。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学会会员。

主要作品

- 《金凤展翅》.大理:内部出版,2001
- 《大理农民共同富裕之路》.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2003
- 《穿越滇西》.北京:群言出版社,2004
- 《杜文秀传》.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5

丛书主编：王子荣
丛书副主编：张乃光 廖惠群
丛书策划：杨义华
责任编辑：郑卫东
封面设计：杜 成
版式设计：易 佳

承 制：大理州文联文化产业发展委员会
地 址：大理市下关人民南路 126 号
电 话：0872-2138181

序 一

李永璞

19世纪40年代，鸦片战争爆发，中国社会逐步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五六十年代，中国人民为了反抗清政府的反动统治，首先在我国南方爆发了太平天国起义，又在西北、西南等地相继发生了规模不等的各族人民参加的多次起义，形成了中国近代社会的第一次革命高潮。其中，由杜文秀(公元1823~1872年)领导的以回民为主体的云南各族人民的起义，曾以雷霆万钧之力，极大地震撼了清政府在云南的反动统治，其宝贵的革命斗争经验及教训，丰富了中国近代革命史的内容。云南回民起义不仅揭开了云南近代史的序幕，对推动云南社会发展也起了一定的作用。为了梳理和总结这130多年前的云南回民起义历史过程及其经验教训，特别反清起义领导者杜文秀的生平及其光辉业绩，并给予全面、公正、历史的评价，确有认真研究和深入探讨的必要。这应当是中国近代史上的一个课题，更是云南近代史研究上的一个重大课题。

长期以来，史学界对云南回民起义和杜文秀做过不少的研究工作，取得了可喜的进展。由于史料欠缺，起义本身形成并保留下来的可信史料极为稀少，加之存藏分散，检

索十分不易，给人们的研究带来很大困难，致使研究尚未深入。

本书作者马诚同志是一位回族青年作家、学者。近年来，他专注于云南回民历史与文化研究，不畏艰辛，尽心竭力，充分利用了已有的研究基础成果，又凭借地利，自费前往杜文秀家乡保山、起义军活动中心区大理等地调查走访和摄影，获取了大理民间文学素材、口碑史料和实物史料。经过汇总、考证和分析，写就了近 20 万字的《杜文秀传》，数易其稿，即将出版。同为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学会会员，承马诚同志之请作序，却之不恭。由于研究领域的限制，我对云南回民起义历史未做过研究，缺乏深层次的了解和把握。认真拜读书稿后，写下对这部传记的读后感，供读者参考。

归纳起来，这部传记有几个特点：

——内容厚实，史料丰富。作者为本书的写作作了大量的基础性工作。一方面是搜集 100 多年来有关杜文秀研究的主要著述和文章，仅作者在本书附录的参考文献就有主要著述类 32 种，主要论文类有 34 篇。另一方面是征集了有关杜文秀的大量口述史料和民间文学作品。所以，本书基础扎实，全面地展示了这位被誉为回族英雄的杜文秀一生及其光辉业绩。

——结构合理，气势庞大。作者以杜文秀一生 49 年的成长，及其领导的 18 年起义的历史发展的阶段性划分章节。叙述详略有序，有因有果有过程。突出了杜文秀一生的若干伟绩和他所领导起义的特点，诸如地域广、人数多、民族众、时间久等。诸如武装起义占大理、建立大理反清政权、东征讨克 53 州县、粉碎清军多次大规模进攻等重大

历史事件。所以，本书既是一部气势庞大的人物传记，同时也是一部轰轰烈烈的云南各族人民起义史。

——立意高远，视角独特。作者不是简单地介绍与评析人物的生平事迹，而是冷静地从近代中国社会历史的特殊性、复杂性中展示杜文秀这一历史人物的风采和特质。把回族的历史作为中华民族历史的一部分，力求在汉文化的共性与回族文化的个性之间寻求一个辩证统一的结合点。该思想贯穿于全书，特别在“兴利除弊治滇西”、“抗清制滇不称王”等章节中体现得更为突出。

——文史结合，手法新颖。纯文学的人物传记作品，其真实性令人质疑；纯史学的人物传记著述，有时又让普通读者难于卒读。作者尝试用通俗文学与严谨史学结合的形式，展现这位叱咤风云的“总统兵马大元帅”的一生，这也是发挥了作者既是作家又是学者的优势了。所以，本书行文流畅，图文并茂，读之饶有兴味，可增长历史知识和得到教益。

总之，这部传记反映了作者对杜文秀及云南回族历史领域诸多问题的极大关注与研究心得，在继承以往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实现了新的突破。毋可讳言，杜文秀这一历史人物的研究还有许多诸如：大理政权性质、杜文秀之死、对外关系等争论的问题，还需要深入地去探讨。我相信，这本专著的出版会使作者站在更高的平台上，向新的目标继续前进。

2005年9月22日于烟台师范学院

【李永璞】曾任烟台师范学院历史系主任、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研究所所长、教授。现任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学会会长兼秘书长。

自序

“学者的墨迹比殉教者的血迹更加高贵”——这在阿拉伯世界是一种社会共识。墨迹既然是学者的，它就不会是文盲的涂鸦或老爷们的鬼画符，而是学习、探索的产物或沉思默想的记录，是一种闪耀着理智光芒的人的灵性。

晚清时期的杜文秀在中国历史上有其独特的地位。

19世纪中叶，鸦片战争爆发，中国社会逐步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内乱不止，以太平天国为代表的一系列农民起义此伏彼起，云南回民起义随之爆发。

“天生英雄恢复中原世界；地出豪杰戳破胡儿乾坤。”这是杜文秀留下的一副气吞山河的楹联。

18年间，他率领回、汉、彝、白等各族民众数十万义军东征西讨，先后攻克53州县，上百座城池，大半个云南，粉碎了清军6次大规模进攻，“燎原之势几覆全滇”，给清朝以沉重的打击，实现了他的雄图壮志。他大胆进行社会改革，积极免苛派，抚失业，设学塾，兴制造，济贫穷，深得各地各族民众的衷心拥戴。杜文秀较好地处理了同英、法等国的关系，阻止了外国侵略势力进入滇西地区，维护了祖国的主权和独立。这是西南近代历史上第一次人民起义的高潮，在中国近代史上谱写了英勇悲壮、可歌可泣的

不朽篇章。

由于种种原因，杜文秀生平记载多有缺憾。笔者尽心竭力，博采众议，数易其稿，尝试用通俗文学与严谨史学结合的形式，来展现这位叱咤风云的总统兵马大元帅的风采。

学者和殉教者都是真理的传播者，值得我们尊敬。先辈们的血不该白流，我们提倡以理智的自觉，去对待所信奉的真理。人不是猴子，无法仅靠本能的遗传获得生存的本领，必须靠后天的学习来继承前辈的文明成果。当追求知识和学问被视为是最有价值的高尚行为时，我们智慧的生长就得到了最好的沃土，我们必将收获金色的希望。

作者学识浅薄，错误与不足之处，祈请读者教正。

马诚

2005年秋写于大理

目 录

- 1 序一
4 自序
- 1 第一章 清代回民多磨难
- 6 第二章 少年涉世露头角
6 身世
10 求学
11 经书两全
- 15 第三章 三大血案埋祸根
16 缅宁回民案
18 白羊厂争矿案
20 永昌惨案
23 牢狱之灾
25 家破人亡
- 28 第四章 总督奉旨查大案
28 进京告御状
32 勐廷寨失守
35 林则徐入滇办案

42 第五章 省城灭回殃全滇

- 42 亡命天涯
- 44 忠义堂
- 48 石羊厂争矿再流血
- 51 省城灭回
- 53 合义堂向大理杀来

56 第六章 武装起义占大理

- 57 小围埂起义
- 61 攻占大理
- 64 总统兵马大元帅
- 67 建立大理政权

70 第七章 抗清制滇不称王

- 70 控制云南
- 75 拒登龙位
- 77 平南国？

80 第八章 友军三围昆明城**87 第九章 兴利除弊治滇西**

- 87 易帜、改年
- 90 联回汉夷为一体
- 92 委任文武百官
- 96 法制和纪律
- 102 重用各族知识分子
- 103 发展工商业和矿业

-
- 107 同缅甸的贸易往来
 - 110 土地制度和农业
 - 112 财政与税赋
 - 113 文化、教育、宗教
 - 116 百姓生活
 - 118 与太平天国的关系
 - 120 对外关系

127 第十章 志坚气锐反剿抚

- 127 四次反剿
- 136 六次拒降
- 143 险遭暗杀

145 第十一章 十八大司打昆明

- 145 东征昆明
- 151 “省城危在旦夕”
- 154 两军相持
- 160 白旗军失利

165 第十二章 危机四伏起风云

- 165 双方实力的变化
- 168 对手
- 171 清军的策略
- 174 滇东南回民起义失败

177 第十三章 身先士卒保大理

- 178 外围的激战
- 182 大司衡暗通清军
- 184 二龙献关

-
- 186 小关邑炮炸杨玉科
187 誓死保卫大理城

191 第十四章 舍身就义伟丈夫

- 191 有人暗中议和
193 画中船会议
195 舍身顾众
197 对杜文秀之死的考证

202 第十五章 德厚流芳照人间

- 202 家庭
204 后裔
206 相貌和性格
208 个人生活
212 著述

215 第十六章 历经浩劫终坦途

- 215 五里桥陷阱
217 洛阳大屠杀
220 回民九死一生
224 再度崛起

227 附录

- 227 杜文秀年谱
232 杜大元帅墓碑
236 参考文献

241 后记

第一章 清代回民多磨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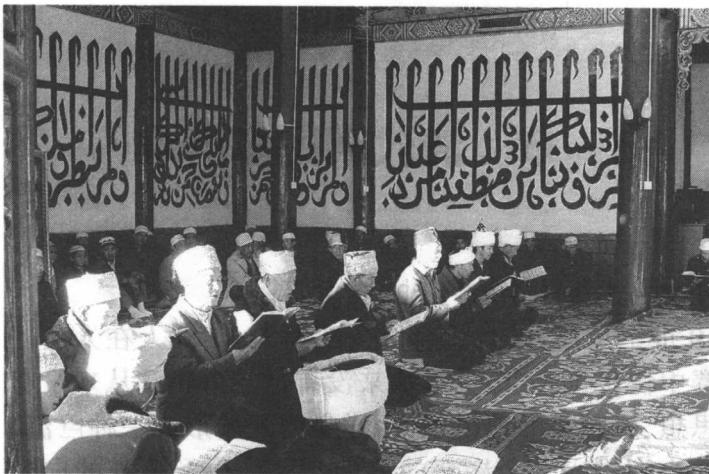
杜文秀出生于 19 世纪 20 年代。

19 世纪是西方的黄金世纪，欧洲人、美洲人在人类接力竞赛中快步飞奔，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事物和从来没有过的思想，风起云涌地出现，西洋文明开始形成一种巨流。欧美两大洲进入一个崭新的科学、民主，以及疯狂的向外扩张的轰轰烈烈的伟大时代：火车铁路、电灯、有线无线电报、电话、电车、电影、X 光、留声机、轮船等发明大量涌现；君主制度没落，议会民主政府迅速普遍兴起；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大国沙文主义、民族主义、军国主义、无政府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等思潮产生……早在 18 世纪，西欧陆军已全部使用火器，他们凭借装备有先进的军舰、大炮和具有战争经验的侵略军，横冲直闯，打开一个又一个经济不发达国家的大门。

而当西方列强向全球猛烈侵略扩张的时候，中国正处于清王朝由盛到衰的时期。中国清军装备着大量弓矢、矛戟、刀斧等原始武器，中国的社会结构、政治思想、学术思想、科学知识如故，男人磕头、女人裹小脚如故。拒绝进步和改革，使庞大的中国从光辉灿烂的顶峰，堕落为一名国际间的丑角——不断战败、不断割地赔款，大黑暗笼罩着中华民族。

地处西南边陲的云南是青藏高原南延部分，总面积居

穆斯林敬诵《古兰经》



全国第八位。康熙年间，清政府平定了吴三桂的叛乱，巩固了在云南的统治。雍正年间，清政府进行大规模的“改土归流”，削弱了少数民族土司势力，加强了对云南的统治。乾隆年间，清军制止了缅甸王朝向云南的军事扩张，保卫了西南边疆。至道光十年（公元 1830 年），云南的人口为 655 万余人，道光七年（公元 1827 年）田地为 92 887 顷。

清朝前期，云南的农业、矿治业、商业都达到了清代的“盛世”，然而到嘉庆时就开始衰落下来。道光初年，情况恶化。到咸丰、同治年间，“京运每况愈下，寻至停办数十年”。当时，全省矿工在 10 万以上，矿业的衰落使矿工失业，不少人流落为“游匪”、“厂匪”。

云南多山，土地瘠薄。清政府每年向云南征收赋税达白银 40.42 万两以上，各级地方政府的费用和官吏的“养廉”以及巧立名目的苛捐杂税，随征科派。云南驻清绿营兵近 4 万人，每年所需俸饷及军械弹药、恤赏等开支庞大，其中半数以上由地丁银中支取，不足的由江南各省的协饷银

补给。太平天国起义后,江南各省自顾不暇,断绝了协饷银的来源,于是云南地方当局进一步横征暴敛。“军费不足,则加赋税;赋税不足,则抽厘金;厘金不足,则逼捐输”。各地团练更是“任意科敛,弊窦丛生”。云南百姓的生活非常贫苦,以至“聚众抗粮”、“闭门拒赋”的现象时有发生,各地的起义烽火此伏彼起。

杜文秀是回民。“回回”一词最早出见于北宋沈括的《梦溪笔谈》一书,回族在中国各省、市、区均有分布,据2000年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统计,云南省共有回族643 238人,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回族人口中排行第六位,是我国南方各省、自治区中回族人口最多的一个省。

一般认为,回回入滇的第一次高潮出现在元代。明代初期,朱元璋任命傅友德为征南将军,蓝玉、沐英为副将军,率30万大军征讨云南,是回回人移居云南的第二个高潮。清代初期,明桂王退入云南,其部下有湖、广一带回回随之转战,后在腾冲、保山一带落籍。康熙、雍正、乾隆时期,清政府在“改土归流”的过程中曾频繁用兵,许多直隶(河北)、山东和四川的回回士兵在川、滇、黔三省交界地区驻防,最后在滇东北地区落籍生根,出现了回回移居云南的第三个高潮。到清代前期,云南已成为仅次于西北的第二个回民大聚居区。后来,回民在滇西、滇南、滇东北普遍聚居。

回民不单纯依赖于农耕,善于搞多种经营,他们发展经济作物兼营畜牧业、运输业或者手工业、商业等,表现出一种勤奋、进取的活力。

云南矿业较为发达,据道光《云南通志》记载,从康熙四十四年到嘉庆十一年间(公元1705~1806年),全省共开144个铜矿,估计平均每年铜产量达到1 257万余斤。在

清初数十年间，省内外回民先后走向云南铜、银等矿的生产，在滇西南的沧源、耿马，滇西的云龙，滇西北的德钦、中甸、宁南等地都有回民参与开采。

回民所从事的商业，大多是小本经营，也不乏资金雄厚的回民商家。如下关的马名魁，他有 13 家大号铺，拥有数百匹马的 10 多个马帮，不断往来于崇山深谷的“蜀身毒道”中，运送着棉、麻、丝、茶、药材、石磺、矿砂等滇蜀土特产和“洋货”、“缅物”，红极一时。

还有的回民从事骡马运输业，由汉、回等各族运户所组织的马帮，活动于省内外与国内外，广泛服务于生产或流通。

云南回民以农为主，农商工兼营的特点，使他们成为相对富裕的人群。

回民的社会地位经历了一个由盛到衰的变化。在元代，回回位列当时社会等级的第二位。明朝回民中的一些人，仍然充当着朱氏王朝的文臣武将。清代帮助清廷开国的“功臣”中几乎没有回民。相反，清军入关之初，在各地实行剃发、圈地等强暴措施，遭到汉、回各族人民的共同反抗。云南有不少回民参加南明政权，后来在桂王退入缅甸的时候，被阻于腾越、保山一带跟随桂王的回民还以“明”为姓，以示怀念先朝和不服清朝。顺治五年(公元 1648 年)，甘州起义在“反清复明”的口号下，拥出明延王朱识作号召，转战于甘肃各地达两年之久，甘陕一带为之震动。在这样的背景下，清政府对回民的歧视和仇恨，也更变本加厉。

康熙皇帝对回民尚属宽大，但到雍正、乾隆年间，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官府文书常以“民回”并称，以示回回人与一般平民有区别。在法律上，对回回民族十分苛刻，三

个以上的回回持兵器走路要罪加一等；流徙罪，普通犯人可以申请留养，回回则不得申请，并且还规定流徙地点不得在甘肃等回回聚居的地区；对于回回的定罪、施刑也比一般犯人重，回回罪犯刺字时刺“回贼”二字，以示污辱。

有的地方官府，甚至支持汉民、绅士组织“团练”，大肆杀害回民、焚毁清真寺。比如，陕西团练就公开散发传单，说“陕西不留回民，天意灭回。必将回民歼除净尽，回房烧毁不留。”

那时，回民中流传着这样的歌谣：“提起那年月诉孽障，回回的日子多难缠；活着不如死了好，地狱都比人世上强。”广大回民同胞，正是在这样一种历史背景和复杂的社会环境中生活，他们只能在崎岖险阻、令人窒息的困境中自保自存。清朝咸同年间，处境更加艰难。

长期以来，回民与其他民族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和睦相处、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融洽关系。清中叶及其以后，在云南城乡，基于各种原因，汉、回之间不断发生规模不等的冲突。清政府积极推行“以夷制夷”和“以汉制夷”的政策，挑拨离间，散布“回子狡猾”、“回子无好人”的言论，竭力制造隔阂和纠纷，汉强则助汉杀回、回强则助回杀汉，有意制造和扩大民族矛盾。使一些本来可以平息的事态，人为地由小规模的冲突，发展为数州、数县汉、回之间的流血事件。据记载，从嘉庆初年到咸丰初年 50 多年的时间里，汉、回之间重大的流血事件就多达 10 余次，涉及云南的不少地方。

我们从杜文秀身上不难看出，回民是怎样被逼上反清起义道路的。